

國立臺東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

經費稽核委員會議紀錄

- 壹、會議時間：100 年 12 月 06 日（星期二）下午 1 時 30 分
貳、會議地點：知本校區行政服務大樓 4 樓會議室（原校史室）
參、召集人：李俊堅主任
肆、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冊）
伍、音樂學系 100 年度經費使用情形

記錄：楊純菁

音樂學系說明：

- 一、本系經費「業務費」、「音樂系-學術活動費」、「教學研究設備費」、「兼任教師交通費」、「音樂系-鍵盤使用費收入」為例行性支出，第 6 項至第 13 項有關管樂團比賽、合唱團巡演、數位媒體講桌、來自夏威夷禮讚巡演、演藝廳工讀費、音樂獎學金、艾哈特三重奏大師班與應用音樂課程設備費為因應當年度專案所申請之專款專用經費。
- 二、本系因應教育部規定「業務費」之兼任教師交通費最多，其次為電話費等。誤餐費系因術科多為晚上開課，且術科考試多為整天，已逾用餐時間所產生；目前本系有 38 部鋼琴，調音費用悉數由「鍵盤使用費收入」支出。

委員建議及委員會決議事項：

- 一、肯定音樂系透過各項展演以行銷臺東大學，但音樂學系學生人數少，申請專款金額逾百萬元，似不符比例，建議加強對外募款，以支應活動費用。
- 二、所列「來自夏威夷的禮讚巡迴演出」之「外籍學者訪台報酬費」及「演出及指導費用」兩項費用約佔總支出 50%，若為姊妹校之學術交流，是否本校至他校演出時，也應有互惠之對待，請相關單位提出說明。
- 三、音樂學系 100 年度經費使用情形准予備查。

陸、幼兒教育學系 100 年度經費使用情形

幼教系說明：

- 一、本系在各類經費的支出，除設備費、碩士班口考審查費等項目外，在各項經費支出比例最高之項目，幾乎都以辦理各項學術活動、招生宣導活動、教學材料使用為主，由經費的支出中可確實反映出本系的教學目標與理念。
- 二、本系回饋金使用除聘任 1 名專案助理外，餘皆使用於系上各項學術活動。另外，由於本系在職進修班未有相關經費支應，有關暑假班之工讀費及各項耗材也由回饋金支應。

委員建議及委員會決議事項：

- 一、「業務費」之電話費與便當費用過高，請檢討研擬具體措施以節省支出；「日間碩士班：論文審查及指導費」及「暑期碩士班論文審查及指導費」執行率低，請檢討預算有無合理編列。
- 二、所報第 12 頁及第 15 頁之便當費用支用說明，各項金額前後不一，請確認後於下次會議提供書面資料。
- 三、目前學校對於回饋金的使用辦法仍未有強制性，是否請各系訂定清楚的回饋金辦法，以利回饋金使用之公平、公開性；若已經制定者，提供本會參考，以研擬。
- 四、請幼兒教育學系於下次會議提供 100 年度各項回饋金項目使用情形之書面報告。

柒、會計室 100 年度經費使用情形

會計室說明：

本室業務費、委辦計畫回饋金等支出係以輔佐業務執行為主，購買「辦公(事務)用品」及「印刷裝訂費」為大宗；「專款專用-統計年報」部分為配合節能減碳政策，除供評鑑業務及各公立圖書館典藏以紙本外，已改由網路公告，將逐年減少是項費用支出。

委員建議及委員會決議事項：

- 一、會計室為經費審查單位，經費支用審慎並能自行檢討節約，予以肯定。
- 二、會計室 100 年度經費使用情形准予備查。

捌、教務處 99 學年度各項招生收支情形

教務處說明：

本處 99 學年度辦理 100 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大學甄選入學指定項目甄試、碩士班甄試、碩博班招生考試及轉學考試，經費支用皆按照相關規定辦理，其中提撥校務基金除「大學甄選入學指定項目甄試」依規定提撥 22% 外，其餘皆提撥 20%。

委員建議及委員會決議事項：

教務處辦理之 100 學年度各項招生各項支出均依相關規定辦理，經費使用情形准予備查。

玖、共同決議：

- 一、音樂學系「來自夏威夷的禮讚巡迴演出」系為姊妹校學術交流，惟該活動之「外籍學者訪台報酬費」過高；姊妹校之交流應有互惠之對等關係，爰請研發處於下次會議說明本校與夏威夷大學姊妹校學術交流內容，若

為本校至他校訪問時，是否仍有同等待遇，以釐清經費運用之合理與妥適。

- 二、請本校各學術單位提供已制訂之回饋金使用相關規定，以作為本會稽核回饋金支出之參考依據。
- 三、建請受稽核單位依本校經費稽核委員會設置要點第 7 條「…受稽核單位主管應列席…」，受稽核單位宜由主管列席說明。

拾、選定下次稽核單位

依據受稽核單位輪序規則，選定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會議（下次會議）查核對象：

- （一）理工學院：100 年度經費使用情形（含專款專用經費）。
- （二）數學系：100 年度經費使用情形（含專款專用經費）。
- （三）行政單位—人事室：100 年度經費使用情形（含專款專用經費）。

拾壹、臨時動議：無

拾貳：散會（下午 15 時 40 分）